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公告编号:2025-058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 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持有的煤炭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与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赣州江储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环磁选”)8,550万股股份(对应比例57%)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置换资产与拟置出资产交易价格的差额部分,由一方方向另一方以现金方式补足(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专项使用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11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审慎、客观的分析,现就上述事项中所涉及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5年一季度报告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的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 项目 | 2025年1-3月 | | 2024年度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交易前 | 交易后 | 交易前 | 交易后 |
| 2025年1-3月 | -0.122 | 0.003 | -0.38 | 0.01 |
| 2024年度 | -0.122 | 0.003 | -0.38 | 0.01 |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28元/股,2025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122元/股,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03元/股,2025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由负转正。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将得到提升,不存在因本次交易而导致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况。

二、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本次交易实施后,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以填补或弥补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公司承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经营管控,提高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金环磁选将成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将加快对金环磁选的综合,充分调动金环磁选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金环磁选的经营计划,争取更好地实现金环磁选预期效益。

(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强化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切实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三)完善利润分配政策
上市公司现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款,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上市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在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实现健康发展和经营业绩持续增长的过程中,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合理回报。

三、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全体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 日本承诺出具自出具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定以“填补”“中国证监”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应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公司全体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4. 本人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对公司的职责之必需的范围内发生,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标准消费。
5.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和规则以及公司制度等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6. 本人将督促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和薪酬委员会制定薪酬制度时,本人将充分支持公司将员工薪酬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员工薪酬议案时投票赞成(如有异议除外)。
7. 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将员工薪酬与股权激励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议案时投票赞成(如有异议除外)。

8. 本承诺作出后,如监管部门颁布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与其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9.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应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公告编号:2025-056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储中心”)、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公司”)、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储能源”)、非公司关联人。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故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实际担保金额应按被担保人实际取得的借款金额计算。主要担保内容如下:
1.担保金额: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曲江公司、江储能源提供担保的金额分别为34,319万元、13,000万元、35,000万元。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3.担保期限:短期流动资金借款、中长期流动资金借款、项目借款(或其他形式融资)按借款合同期限确定。
4.是否有反担保:被担保人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5.反担保措施:担保款合同项下的实际发生的借款本金、应付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其它费用和相关法律损失之和。
6.担保期限:借款到期后提前。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满足江储中心、曲江公司和江储能源日常生产经营和企业发展需要,江储中心、曲江公司和江储能源资信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曲江公司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为101,668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为71,000万元,上述担保余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429.19%、300.1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公告编号:2025-057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储中心”)、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公司”)、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储能源”)、非公司关联人。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故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实际担保金额应按被担保人实际取得的借款金额计算。主要担保内容如下:
1.担保金额: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曲江公司、江储能源提供担保的金额分别为34,319万元、13,000万元、35,000万元。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3.担保期限:短期流动资金借款、中长期流动资金借款、项目借款(或其他形式融资)按借款合同期限确定。
4.是否有反担保:被担保人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5.反担保措施:担保款合同项下的实际发生的借款本金、应付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其它费用和相关法律损失之和。
6.担保期限:借款到期后提前。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满足江储中心、曲江公司和江储能源日常生产经营和企业发展需要,江储中心、曲江公司和江储能源资信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曲江公司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为101,668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为71,000万元,上述担保余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429.19%、300.1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鉴于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潘福先、毕利军先生、阳福麟女士、温鹏亮先生、江朝娟女士已回避表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交易编制了《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加期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鉴于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潘福先、毕利军先生、阳福麟女士、温鹏亮先生、江朝娟女士已回避表决。

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公司聘请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交易出具了加期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监事会同意批准上述与本次交易有关加期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并将前述文件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作为向监管部门“提交”的交易材料。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7,000万元。其中: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319万元,2025年度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4,319万元;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为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和70%以下的两类控股子公司可在相应的担保具体构成或总额内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借款。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江储中心和江储能源联合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和江西江储能源有限公司联合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0,4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储中心和江储能源联合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江储中心和江储能源联合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和江西江储能源有限公司联合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0,4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储中心和江储能源联合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其中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7,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担保金额: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曲江公司、江储能源提供担保的金额分别为34,319万元、13,000万元、35,000万元。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3.担保期限:短期流动资金借款、中长期流动资金借款、项目借款(或其他形式融资)按借款合同期限确定。
4.是否有反担保:被担保人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5.反担保措施:担保款合同项下的实际发生的借款本金、应付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其它费用和相关法律损失之和。
6.担保期限:借款到期后提前。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满足江储中心、曲江公司和江储能源日常生产经营和企业发展需要,江储中心、曲江公司和江储能源资信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曲江公司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为101,668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为71,000万元,上述担保余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429.19%、300.1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章程》,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7,000万元。其中: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319万元,2025年度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4,319万元;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为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内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章程》,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7,000万元。其中: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319万元,2025年度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4,319万元;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为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内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章程》,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7,000万元。其中: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319万元,2025年度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4,319万元;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为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担保内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章程》,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7,000万元。其中: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319万元,2025年度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4,319万元;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为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担保内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章程》,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7,000万元。其中: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319万元,2025年度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4,319万元;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为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担保内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章程》,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7,000万元。其中: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319万元,2025年度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4,319万元;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为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逐项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该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签发有效。
具体内容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安源煤业关于调整2025年度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担保内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章程》,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7,000万元。其中: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319万元,2025年度为江西煤储储备中心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34,319万元;为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为江西江储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在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每笔担保业务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不再